|  |
| --- |
| **最高行政法院111年第2次遴選聘用法官助理報名表****（草案）** |
| 姓 名 |  | 編 號 | 第 號 |
| 出 生年月日 |  年月日 | 性別 | □男□女 | 稱謂 | 姓 名 | 職 業（機關、職務） |
|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|  | 中文輸入法 |  | 父 |  |  |
| 考 試訓 練實 習 | ˍˍ年專技律師高考(選試： )ˍˍ年律師證書ˍˍ年合格證書 | 母 |  |  |
| 配偶 |  |  |
| 通 訊地 址 | □□□-□□  | 三親等內血親、姻親現為法官之姓名及服務機關 | 稱謂： 姓名：現職機關： |
| 學 歷 | 具□學士□碩士□博士學位 畢業（請填寫學校、科系）  | 聯絡電話（務請填寫） | （O） （H）手機e-mail |
| 經 歷 | （機關、職務、工作內容） | 現 職 |  |
| 以下各欄皆須勾選：※□是□否曾任法官助理【曾任職法院： 任職期間： 】最近5年考核成績106年（ ）107年（ ）108年（ ）109年（ ）110年（ ）※□是□否 為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定居設籍未滿10年之人員※□是□否 具有雙重國籍 ※□是□否 為身心障礙人士 提供協助事項: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證件 | □1.畢業證書、考試及格證書、專業證書(均為影本)□2.碩、博士論文封面及摘要(具碩士以上學歷者) □3.曾任法官助理最近5年考核成績影本□4.自傳(字數1000字以內，並以電腦製作)□5.退伍或免服兵役證明影本(男性)□6.工作經驗或研究績效證明文件（如著作）□7.身心障礙手冊影本(無則免附)□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(請黏貼於後)  | 貼 相 片 處 | （請自行黏貼） |
| 一、報名應辦各項手續及應繳交文件務須齊全(請繳交A4之影本，按編號排序)，如有短漏，不予受理並恕不退件；※以上證件錄取後核驗正本，如與影本不符，註銷錄取資格，已派職者，即予解聘。二、本次考試不製發准考證，請應試人員於考試當日攜帶國民身分證及健保卡或駕照（請準備雙證件）以供查驗，未帶者不得參加考試。三、應考人通訊地址或電話如有變更，應即通知本院人事室。四、應考人同意用人機關以電腦查詢個人資料。應考人： （親自簽名）  日 期： 年 月 日 |
| 審 查 結 果 | □符合資格□資格不符 |

|  |
| --- |
| **最高行政法院111年第2次遴選聘用法官助理身分證影本黏貼單** |
| 正面 | 反面 |